

湘乡市水资源环境保护情况调查报告

一、调查背景

水资源是人类生存和发展的重要基础，水资源环境的好坏直接关系到居民的生活质量、区域的生态平衡以及经济社会的可持续发展。为全面了解本地区水资源环境保护的实际情况，明确各相关主体在环境保护中的重要性，掌握居民对水资源环境保护的参与度、满意度以及对存在问题的看法，特开展本次调查，旨在为进一步优化本地区水资源环境保护工作提供数据支撑和决策参考。

二、调查方法

2025年9月25日至10月25日，湘乡市水利局通过政务网站开展“关于水资源环境保护情况调查问卷”，本次调查采用网络问卷调查的方式，共回收有效问卷31份，投票人总数为31人。调查内容涵盖环境整治主体重要性、居民参与水资源环境整治情况、对当地水资源环境整治满意度、提升整治效果需改进的方面、污水处理存在的问题、生活污水处理方式、水资源环境变化情况以及居民对水资源环境保护的建议等八个维度，全面且有针对性地收集相关信息。

三、调查结果与分析

（一）环境整治主体重要性认知

在“您认为对于环境整治方面，哪些主体最为重要”的调查中，各主体得票及占比情况如下：政府政策获得 27 票，占比 25.96%；村镇/社区委员会获得 24 票，占比 23.08%；居民获得 24 票，占比 23.08%；带有污染性的企业获得 24 票，占比 23.08%；其他主体获得 5 票，占比 4.81%。

从结果可以看出，政府政策在环境整治主体中占据相对重要的地位，这表明居民普遍认可政府在制定环境整治政策、统筹协调整治工作方面的关键作用。而村镇/社区委员会、居民以及带有污染性的企业得票相同且占比均较高，说明居民认为这三类主体在环境整治中也扮演着不可或缺的角色。村镇/社区委员会作为基层组织，是连接政府与居民的桥梁，在环境整治的具体落实中发挥着重要作用。居民是环境整治的直接参与者和受益者，其积极参与能推动整治工作更好地开展。带有污染性的企业则是环境整治的重点监管对象，其是否规范生产、达标排放直接影响环境质量。“其他”选项占比极低，说明居民对环境整治主体的认知较为集中，主要聚焦在上述几类主体上。

（二）居民参与水资源环境整治情况

关于“您是否参与过水资源环境整治（如环保志愿等）”的调查显示，参与过的居民有 23 人，占比 74.19%；没有参与过的居民有 8 人，占比 25.81%。

这一数据表明，本地区大部分居民具有较强的水资源环境保护意识，能够积极主动地参与到水资源环境整治活动中，如环保志愿活动等，居民的参与为水资源环境整治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群众基础。但同时，仍有超过四分之一的居民未参与过相关整治活动，可能存在部分居民参与意识薄弱、缺乏参与渠道或时间精力有限等问题，后续还需进一步激发这部分居民的参与积极性。

（三）对当地水资源环境整治满意度

在“您对当地的水资源环境整治情况的满意度如何”的调查中，非常满意的居民有 18 人，占比 58.06%；比较满意的居民有 8 人，占比 25.81%；一般的居民有 5 人，占比 16.13%；比较不满意和非常不满意的居民均为 0 人，占比 0.00%。

从满意度数据来看，本地区居民对水资源环境整治情况的整体满意度极高，非常满意和比较满意的居民占比总计达到 83.87%，这充分说明当地政府及相关部门在水资源环境整治工作中取得了显著成效，整治工作得到了居民的广泛认可。仅有 16.13%的居民表示满意度一般，这也提示我们，水资源环境整治工作仍存在一定的提升空间，需要针对这部分居民的需求和意见进一步优化整治措施。

（四）提升水资源环境整治效果需改进的方面

“您认为以下哪些方面需要改进以提升水资源环境整治效果”的调查显示：民众的资源保护意识获得 27 票，占比

22.13%；政策执行力度和监管力度获得 26 票，占比 21.31%；居民/企业的参与度获得 23 票，占比 18.85%；资金投入和分配获得 22 票，占比 18.03%；政策宣传力度获得 22 票，占比 18.03%；其它方面获得 2 票，占比 1.64%。

分析结果可知，民众的资源保护意识是居民认为最需要改进的方面，其次是政策执行力度和监管力度。这反映出当前部分民众在水资源保护意识方面仍存在不足，同时政策在执行过程中可能存在落实不到位、监管不够严格等问题。居民/企业的参与度、资金投入和分配以及政策宣传力度这三个方面的占比相近，也说明这些方面同样需要改进。政策宣传力度不足可能导致居民和企业对相关政策的了解不深入，进而影响其参与度；资金投入和分配不合理则可能制约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和整治效果的提升。“其它”选项占比极低，说明居民认为需要改进的方面主要集中在上述几个维度。

（五）污水处理存在的问题

针对“您认为污水处理存在哪些问题”的调查，结果如下：排水系统不完善获得 19 票，占比 30.65%；污水处理站数量不足获得 19 票，占比 30.65%；偷排污水现象严重获得 18 票，占比 29.03%；其它问题获得 6 票，占比 9.68%。

从数据可以看出，排水系统不完善和污水处理站数量不足是当前污水处理工作中存在的主要问题，两者占比相同且均较高。

排水系统不完善可能导致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无法及时、有效地排出和处理，容易引发积水、污水外溢等问题；污水处理站数量不足则会使污水处理能力无法满足实际需求，部分污水可能无法得到及时处理而直接排放，影响水资源环境质量。偷排污水现象严重也占据了较高的比例，这说明仍有部分企业或个人为了自身利益，违反相关规定偷排污水，对水资源环境造成了严重威胁。

“其它”问题占比相对较低，说明污水处理存在的问题较为集中。

（六）生活污水处理方式

“该地区的生活污水处理方式主要是”的调查显示：经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站）的有 24 人选择，占比 77.42%；就近排入河道的有 4 人选择，占比 12.90%；随意排放的有 2 人选择，占比 6.45%；其他处理方式的有 1 人选择，占比 3.23%。

这一结果表明，本地区大部分居民的生活污水能够通过规范的处理方式，即经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站）进行处理，这体现了当地在生活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管理方面取得了一定的成效，生活污水处理的规范化程度较高。但仍有少数居民存在就近排入河道和随意排放生活污水的情况，这种不规范的处理方式会对河道水质和周边水资源环境造成污染，需要进一步加强监管和引导，规范居民的生活污水处理行为。

（七）水资源环境变化情况

在“您觉得该地的水资源环境较数年前相比如何”的调查中，认为明显改善的居民有 23 人，占比 74.19%；认为较为改善的居民有 7 人，占比 22.58%；认为变化不大的居民有 1 人，占比 3.23%；认为较为污染和严重污染的居民均为 0 人，占比 0.00%。

该调查结果充分证明，本地区的水资源环境质量较数年前有了显著的提升，认为明显改善和较为改善的居民占比总计达到 96.77%，这是当地政府、相关部门、居民以及企业等各方共同努力的结果，也说明之前实施的水资源环境整治措施切实有效。仅有 3.23%的居民认为变化不大，可能是由于该部分居民对水资源环境变化的感知不够明显，或者其生活区域的水资源环境改善程度相对较小，后续需要进一步关注这些区域的环境整治工作。

四、调查结论

（一）成效

1.水资源环境保护和整治效果显著，居民整体满意度高，且大部分居民认为本地区水资源环境较数年前有明显或较为改善，整治工作得到了居民的广泛认可。

2.大部分居民具有较强的水资源环境保护意识，能够积极主动地参与到水资源环境整治活动中，为整治工作提供了有力的群众基础。

3.本地区生活污水处理的规范化程度较高，大部分居民的生活污水能够通过经污水管网排入污水处理厂（站）的方式进行处理。

（二）存在问题

1.民众的资源保护意识仍有待提升，部分居民对水资源保护的重视程度不够，可能存在浪费水资源或破坏水资源环境的行为。

2.政策执行力度和监管力度需要进一步加强，在政策落实过程中可能存在不到位的情况，对偷排污水等违法行为的监管和处罚力度不足。

3.居民和企业的参与度仍有提升空间，部分居民未参与过水资源环境整治活动，企业在环境整治中的主动性和积极性可能不够。

4.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存在不足，排水系统不完善且污水处理站数量不足，无法完全满足污水处理的实际需求。

5.仍有少数居民存在不规范的生活污水处理行为，如就近排入河道和随意排放等，对水资源环境造成了一定的污染。

五、改进措施

（一）加强水资源保护宣传教育，提升民众资源保护意识

1.利用电视、广播、报纸、网络等多种媒体平台，广泛宣传水资源保护的重要性、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水资源环境整治的成果和典型案例，提高居民对水资源保护的认知度和重视程度。

2.开展水资源保护主题宣传活动，如宣传周、宣传日等，向居民普及水资源保护知识和技能，引导居民养成节约用水、爱护水资源的良好习惯。

3.加强对学校、企业等重点场所的宣传教育，将水资源保护教育纳入学校教育体系，培养学生水资源保护意识；督促企业加强对员工的水资源保护培训，提高企业员工的环保意识和责任意识。

（二）拓宽参与渠道，提高企业的参与度

引导企业积极参与水资源环境整治，鼓励企业加大环保投入，改进生产工艺，减少污水排放，推动企业实现绿色发展。对在水资源环境整治中表现突出的企业给予政策扶持和表彰奖励，树立典型，发挥示范引领作用。

通过以上措施的实施，有望进一步提升本地区水资源环境整治效果，改善水资源环境质量，实现水资源的可持续利用，为居民创造更加良好的生活环境。